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 15: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新育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本次董事会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首次授予及预留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关于调整首次授予及预留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及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关联董事申威、安志钢、郭文亮已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原激励对象李大鹏、杜穗、郑爱芳、袁凤珍、刘大祥已离职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 5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198,900 股限制性股票。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

对该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及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关联董事申威、安志钢、郭文亮已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将于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期满后按照《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相关事宜。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232 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854,290 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 500,271,975 股的 1.17%。

《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及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关联董事申威、安志钢、郭文亮已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